

法治日报

LEGAL DAILY

重庆市涪陵区人民法院公告

(2025)渝0102民初13074号，袁洪（512301198210210016）：本院受理原告重庆涪陵高新技术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诉被告袁洪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因采用其他方式无法送达，无法联系、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九十五条的规定，向被告袁洪公告送达民事起诉状副本、开庭传票、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简转普裁定书等法律材料。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三十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举证的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十五日内，本案定于2025年11月27日16:30在本院审判庭开庭审理本案，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重庆市涪陵区人民法院

本公告刊登在2025年10月16日

本公告从法治网、法治号下载

